

证券代码：871237

证券简称：玉鑫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玉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7月28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钱勇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半年度报告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钱勇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钱勇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2019年09月08日至2022年09月07日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钱勇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段建立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段建立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2019年09月08日至2022年09月07日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段建立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付光亮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付光亮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2019年09月08日至2022年09月07日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付光亮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薛忠强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薛忠强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2019年09月08日至2022年09月07日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薛忠强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刘瑾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刘瑾先生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任职期限自2019年09月08日至2022年09月07日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。刘瑾先生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及监事会提请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玉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

山东玉鑫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8日